

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0 月 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会议由薛峰主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职工代表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新任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现任职工代表监事曹静因个人原因辞任，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职工漆海燕为公司第三届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到第三届监事会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5 日